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4 月 24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4 月 20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

东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详见附件 2）；

-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1 栋 12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关于选举杨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关于选举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其他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本次审议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选举 2 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9:30-11:30，14:30-17:00。

(二)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1栋11层。

(三)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股东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

3、本次股东会采用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邮件或信函请在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17:00前送达至公司，同时请在邮件或信函上注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1栋11层。

(2) 联系人姓名：付金鹏

(3) 电话号码：0755-86729876

(4) 电子邮箱：ir@sutpc.com

5、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如果提供复印件的，法人股东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须签字）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员应携带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原件；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3)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91”，投票简称为“深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4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4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关于选举杨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